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x Sight Photo
名仕快相
Max Sigh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名仕快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3)

自願公告
業務更新

本公告乃由名仕快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作出，以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自願性提供有關本集團最新業務發展之最新資料。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招標的期限將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屆滿。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三日，富慧國際有限公司（「**富慧國際**」）（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向出租人就關於出租人香港辦事處提供自動攝影快相服務從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起生效，為期 24 個月的招標提交正式文件（「**新服務合同**」）。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九日，富慧國際收到出租人的信函，信函中指富慧國際未能成功投標新服務合同。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及二十四日，本集團已要求出租人提供有關新服務合同結果的進一步資料，董事正在就招標結果尋求專業意見。

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初步審查，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招標的收入為總收入的約 14 %。

在適當的時候，或將進一步公告以更新有關事項的主要進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名仕快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陳永濟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永濟先生及陳天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淦庭先生及 *Riccardo Costi* 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倪雅各先生、許次鈞先生及郭振華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 **GEM** 網站 www.hkgem.com 內「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maxsightgroup.com。